

#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——黄家耀

本人作为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独立客观、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，及时了解公司各项运营情况，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，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个人履历

黄家耀，中国国籍，1964 年出生，法学硕士，专职执业律师。1983 年 9 月至 1987 年 7 月在汕头大学法律系读法律学专业，获法学学士学位，1987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在汕头经纶律师事务所工作，1993 年 8 月至 1995 年 2 月期间在北京大学研究生院进修经济法学专业，1997 年 1 月获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，2002 年 2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汕头分所工作，2004 年 11 月至今在广东思迪律师事务所工作。现为汕头市人民政府法律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、汕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及专家委员会委员。2025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性情况说明

经自查，本人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

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## 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### 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

2025年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议2次，本人均亲自出席，在本人任职期间，公司无召开股东会。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，积极参加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，为董事会的正确、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，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均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。2025年度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没有提出异议，均投了赞成票，没有投弃权票和反对票的情况。

### （二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

#### 1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主持并参加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共计1次，会议内容主要是：2025年8月28日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名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#### 2、审计委员会

2025年，本人作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委员，出席了委员会日常会议。根据证监会、深交所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。

（1）审议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其他内部审计报告，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运行情况，对内部审计

工作进行监督、指导。

(2) 定期召开会议，审阅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。

(3)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### **(三) 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**

2025 年，公司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。

### **(四)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**

2025 年，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，会同审计委员会与内部审计部门保持沟通，监督公司有效执行内部控制流程。

### **(五)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**

2025 年，本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制度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，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，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进行公司日常信息披露，为广大投资者提供公司真实的经营情况。

### **(六) 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、内容等情况**

2025 年，本人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利用电话、微信等保持联系，及时获悉公司的最新进展，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、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，密切跟进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累计工作时间达到 5 个工作日（公司 2025 年 8 月第九届董事会换届，本人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）。

本人还通过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和公司的相关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信息报告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对公司面对行业及市场变化等问题提出解决建议，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# **（七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**

2025年，在本人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，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，认真组织会议并传递相关会议文件；及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、内控建设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，充分保证独立董事的知情权。对独立董事提出的相关意见建议，公司积极予以采纳并及时落实，充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。

## **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**

### **（一）定期报告相关事项**

2025年，公司严格依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按时编制并披露了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。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，财务数据准确详实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### **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**

2025年本人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发生聘用、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。

### **（三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**

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长、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、名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》。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的任职资

格进行了审查，确认其符合相关任职资格，且董事会提名及审议流程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**（三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**

由于公司董事会换届，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确定其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本人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，考核、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。

### **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**

2025 年度，本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6 年，本人将继续秉持客观公正的原则，按照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并利用个人专业知识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更多建议。同时，不断加强学习以提升自身专业水平；提高与公司的沟通频率，为公司发展发挥积极作用。

特此报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公司独立董事黄家耀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签名页)

述职人：黄家耀\_\_\_\_\_

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